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擬及不構成購買或認購或邀請購買或認購要約人或本公司之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或其中部份、或於任何司法權轄區招攬任何表決權或批准、亦不得在與適用法律相抵觸之情況下於任何司法權轄區出售、發行或轉讓本公司證券。

榮成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Bestway
Bestway Global Holding Inc.
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58)

聯合公告

- (1) 要約人建議根據公司法第86條
以計劃安排的方式私有化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2) 建議撤銷上市地位
- (3) 有關存續安排的特別交易

計劃生效日期、撤銷上市地位
及
根據計劃寄發支票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ALTUS CAPITAL LIMITED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

緒言

茲提述(i)榮成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要約人**」)與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共同發出的計劃文件(「**計劃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人建議根據公司法第86條以計劃安排的方式將本公司私有化；(ii)要約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發出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及(iii)要約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發出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大法院批准計劃。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計劃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除另有指明者外，本聯合公告所載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計劃生效日期

大法院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星期四)(開曼群島時間)批准計劃，且並無作出任何修訂。大法院亦於同日確認計劃所涉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削減(「**股本削減**」)。

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批准計劃及確認股本削減之大法院命令副本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星期四)(開曼群島時間)送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登記，而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星期四)(開曼群島時間)生效。

計劃文件所載之建議及計劃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而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七日(星期四)(開曼群島時間)生效。

撤銷上市地位

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撤銷。

根據計劃寄發支票

根據計劃的現金付款支票將盡快寄發，但無論如何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二)或之前寄發。

承唯一董事命
榮成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朱強
唯一董事

承董事會命
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劉峰
董事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之唯一董事為朱強先生。

要約人之唯一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有關本集團者除外)，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於本聯合公告內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董事(其本身除外)所表達者除外)，且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具誤導成份。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朱強先生；執行董事劉峰先生、譚國政先生及段開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國強先生、張鑄先生及林耀堅先生。

本公司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與本集團有關的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董事於本聯合公告所表述的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方始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作任何聲明具誤導成份。